

医保药品目录优化，找到“最大公约数”是关键

本报评论员 韩韫超



日，澎湃新闻记者在北京多家医院采访看到，有患者拿到处方发现，医保报销后的药费比原来降幅明显，预计一年可节省十几万元药费。

医保药品目录的动态调整，目的是让更多救命救急的好药纳入医保范围，以缓解患者用药难、用药贵等压力，为公众提供更普惠、更高质量的医疗保障。相关统计显示，2018年、2019年、2020年，我国分别通过医保谈判纳入医保目录的有17种、70种和96种药品，价格降幅都超过50%。

医保药品目录的调整有着重要的导向功能，它会引发医疗服务、医保报销等领域的一系列变化，在控制医保基金支出的前提下，能最大程度提高药品保障水平、降低患者负担。对医保药品目录的调整，公众拍手称赞的同时，也不乏一些困惑，比如，有网友表示：其中一些药品可谓“相见恨晚”，为何不早些调入目录？有人抱怨：能不能把治牙费用也纳入医保？有人担忧：目录越来越庞大，医保基金够用吗？

医保目录的调整，是一个十分复杂的过程，需要经过专家反复论证、严格按程序来确

定。在医保药品目录调整之前，相关部门需要对药物临床需求、医保承受能力进行调研论证，需要与药企进行艰难的药品价格谈判，需要在考量诸多因素之后、视轻重缓急对拟调整药品进行取舍。拿此调整来说，就包括将一些药品纳入医保目录，还有14种目录内抗癌药降价续约，以及在对目录内药品进行降价谈判成功的基础上，调低这部分药品的医保定价等。

同时，目录的调整还涉及一些药品被调出目录，比如，此次就有29种药品被调出，主要为临床价值不高且可替代、或者被药监部撤销文号成为“僵尸药”的药品。

至于药品目录的进出原则，一般应用较广泛、适应症较多的药品更具有入选优势，而某些罕见病用药费用达到每人每年数百万元，超过基本医保支付能力，便可能落选。

在目录调整之后，各级医院购进国家谈判的新药的积极性如何、患者能否第一时间在家门口低价购买到目录内药品等，也都决定着目录调整的现实效果。

可以说，每次医保药品目录的调整，都需要在医保基金、医院、患者、药企之间找到“最

大公约数”。悉心斟酌，慎重决策，每一次调整都渗透着多方的共同努力。

与时俱进，是近年来医保药品目录调整的一大特点。比如，今年此轮调整就顺应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将最新版国家新冠肺炎治疗方案所列药品全部纳入医保目录，还增加了不少儿童用药、罕见病用药，进一步扩大了惠及人群。此外，创新药物准入速度也明显加快，这对于相应患者群体无疑是极大的利好。同时，坚持医保体系救命、保命的兜底保障定位，让医保基金的每一分钱都花在刀刃上，医保药品目录的调整也始终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

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可以说，医保药品目录动态调整制度正日趋成熟，在我国医疗保障体系中承担着不可或缺的重要功能，它与进口抗癌药零关税、试点“带量采购”等措施一起，共同助力国内药品降价，为促进药品优胜劣汰、医药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医保基金的高效使用，发挥了重要作用。为了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健康日益增长的需求，向“健康中国”目标迈进，期待相关制度设计及治理举措能更多一些、更实一些。

G 融媒作品选粹

珍贵的荣誉



生前为陕西佛坪县岳坝镇草林村驻村第一书记、县总工会常务副主席的余剑是受表彰的1981名“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之一。2017年，余剑因为意外，牺牲在扶贫路上。余剑的妻子梁红代表他参加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接回了这份沉甸甸的荣誉。（本报记者 曲欣悦）

▶ 扫描右侧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这是我儿用生命换回的，要摆在家里最显眼的地方”》



健康用耳，“小事”不小



3月3日是第22个全国爱耳日。哪些生活习惯容易损害听力？耳屎需要掏吗？每天戴耳机多长时间？针对日常生活中经常遇到的用耳问题，《工人日报》记者专访了著名耳科专家、北京友谊医院耳鼻咽喉头颈外科主任、主任医师龚树生。（本报记者 宋菲涛 姬薇 本报实习生 白至洁）

▶ 扫描右侧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保护听力，这些事很小，但做错了后果可能很严重》



“地龙”出击，闹市开掘



成都市区繁华地段地下管线错综复杂，为了建好地处繁华闹市的成蒲铁路紫瑞隧道，工程建设项目定制了直径12.84米的土压-泥水双模盾构机。2月26日，这一名为“紫瑞号”的“地龙”正式出发。跟随记者进入这个“庞然大物”的内部一起瞧一瞧。（本报记者 李娜 本报通讯员 邱彬斌 胡舜韬）

▶ 扫描右侧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地龙”出击！探访科技感十足的闹市铁路隧道开掘》



把好生命第一关



我国是人口大国，也是出生缺陷高发国家。赵锋是来自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一名出生缺陷防控咨询师。从对备孕一无所知到备孕前主动到社区领取免费叶酸，赵锋在岗位上见证了国民对出生缺陷的逐渐重视。（本报记者 安彦璟 刘金梦）

▶ 扫描右侧二维码，观看工人日报融合报道《把好生命的第一关 | 三工视频·新360行之出生缺陷防控咨询师》



名校生投身基础教育 有望实现多赢

杨朝清

据《宁波晚报》3月2日报道，近日，浙江宁波中学发布的一则招录消息引起广泛关注，因为该校招录的5位新任教师，均来自哈佛大学、北京大学等国内外名校。高学历人才去教中小学是不是屈才？对此网友观点并不一致。

在社会人才流动不断加速的今天，毕业生到哪个城市绽放梦想、在哪个岗位上实现人生突破，往往都会经过深思熟虑。从供给侧来说，高等教育从精英化阶段向大众化、普及化阶段过渡，名校毕业生也面临着更激烈的求职竞争；从需求侧来说，招生考试制度的改革以及新教改、课程改革，呼唤更多专业化、高素质、创新型人才进入基础教育领域，为其注入更多“源头活水”。

优秀的教师犹如“燃灯者”，有助于点燃孩子们的希望，照亮和温暖他们前进的道路。名校毕业生当老师不仅更容易获得学生信任和认同，也能够发挥激励和榜样作用，让学生们更有奔头儿。那些具有基础学科特长和创新潜力的学生，有望得到更精细化、个性化的学习辅导。

教师是教育的第一资源，兴国必先强师，强师必先尊师。强师、尊师都不可能只停留在口号上，而是需要实实在在的举措。不论是提高薪酬待遇，还是拓展发展空间，抑或提升职业声望和社会认同，当老师成为一个具有吸引力和竞争力的岗位，才会有更多的名校毕业生愿意进入基础教育行业。

学生时期，因为喜欢一个老师而喜欢一门学科的学生不少。据报道，到一线教学岗位后，这些名校毕业生往往在专业知识的深度和宽度方面都有良好表现，他们的学习能力和创新能力也很强大，深受学生欢迎。学生从这些教师身上，不仅学到了知识和技能，也得到了思想启迪。

人们常说，老师要给学生“一瓢水”，自己必须先有“一桶水”。在一个改革创新的时代里，教学的广度、深度有了很大的提升，对教师的综合素养要求越来越高。所以，名校毕业生当中小学教师并非人力资源的浪费，而是实现了一种价值理性的回归——基础教育领域天地广阔、大有可为，名校毕业生完全可以“人生出彩”。



G 图说

外教靠“包装”？

据《扬子晚报》报道，近日，江苏扬州警方通报一起涉及百余名为外籍人员的非法就业案件。犯罪嫌疑人多次以虚构入境事由骗取短期学习签证的方式，帮助百名外籍人员非法入境，并安排到英语培训机构当外教，从中获取中介费数十万元。目前，7名组织者已被拘留。

外籍人士在华申请语言教学类工作，需满足一系列“硬核”条件，否则均属非法就业。严格规定之下，为了“顺理成章”当外教，一些人便在学历和相关证件上做手脚。现实中，寄望于学员和家长核查外教相关资质很不现实，因为不仅一些非法中介做外教“速成”的生意，一些培训机构往往也会贪图便宜，包装“伪外教”糊弄家长。对此，公安、人社等部门要加大监督和打击力度，做好“把关人”，同时畅通举报渠道，对可疑外教应查尽查，彻底堵上非法外教“登堂入室”的口子。家长也应少一些对外教的盲目迷信，找到适合孩子的学习方法。

赵春青/图 韩超/文

地铁客流“削峰平谷”，要用好价格杠杆

张淳艺

据《北京青年报》3月3日报道，记者日前获悉，北京将继续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实现三地轨道交通乘车二维码互联互通，逐步推进铁路和地铁一票通行。此外，还将研究轨道交通“高峰票价+通勤优惠”，引导旅游出行、生活出行与通勤高峰错峰。

客流时空分布不均匀，是包括北京在内的许多城市公共交通的共同特征。北京地铁早高峰大数据显示：北京工作日轨道客流进站时间呈现明显的双峰形态，每天早7时30分至8时30分的一个小时内，集中了全天16%的出行，导致早高峰客流压力巨大，运能紧张，60%地铁线路处于“超负荷”的状态。而平峰时段客流较少，运能相对宽裕。

如何有效“削峰平谷”，合理疏导客流，成为一道现实问题。除了呼吁用人单位积极实

行错峰上下班，有条件的市民主动错峰出行外，价格杠杆不失为一种调节的有效手段。

事实上，北京地铁在这方面已经进行过探索和尝试。2015年，北京在部分地铁线路和车站试点低峰优惠。乘客在工作日早7时前，刷卡进站可享受一定折扣优惠。不过，从实践情况来看，低峰票价分散客流效果并不太明显。据统计，低峰票价优惠施行1个月时，试点线路各站7时前客流增幅并不大。

这样的情况不难理解。低峰票价主要针对的是上班族，希望引导一部分人提前出门，但事实上多数人上班时间相对固定，自我调整的空间十分有限。除了部分以往就在7时左右进站的乘客会往前多赶几分钟外，大多数上班族宁愿选择在家多睡会儿。同时，有乘客担心，享受低峰打折后可能影响原有的乘车金额累计优惠，最终反而多花钱。

相比之下，游客、老年人等非通勤人员，

他们的出行时间更为自由宽松，调整的空间和自主权更大。如果能够通过调整高峰时段和平时期的票价，比如非高峰时间有价格优惠，那么就可能引导这部分群体相应提前或推后出行时间，减少与上班族扎堆。这既能提高出行体验，也有助于帮助这部分人群降低乘车费用。这样一来，就有望形成“高峰时段以通勤出行为主，其余时段以非通勤出行为主”的布局，从而有效分流客流、缓解交通压力，同时能充分利用现有运力资源、发挥最大效能。

“高峰票价+通勤优惠”目前还只是初步构想，如何照进现实需要有关部门拿出更多智慧。如非高峰时段票价优惠多少合适、此前的累计优惠政策是否需要同步调整、如何避免增加上班族的通勤成本等，需要有关部门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广泛征求意见、集中公众智慧、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同时要在实践中调整和完善。

“十年禁渔”是长江大保护的核心。只有瞄准实际问题和生产性捕捞的风险点扎紧制度篱笆、完善监管规则、堵住监管漏洞，做到应禁尽禁，才能把禁渔令真正落到实处，才能让“十年禁渔”政策受到良好执行效果。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要谨防“垂钓”成为长江大保护的“黑洞”，谨防一些人打着“垂钓”的幌子破坏长江渔业资源。本质上来说，有些行为已经触犯了法律。正因此，相关部门应及时通过完善法律、制定实施细则、出台相关解释等方式，明确何为法定的休闲垂钓模式，列出垂钓的“正面清单”；同时，建立“负面清单”更新机制，提升更新效率、增强更新针对性，将对渔业资源威胁性、破坏性较大的钓鱼工具、钓鱼方法及时定性列入“负面清单”，给监管和民众自律提供清晰有力的依据、标准。可以期待的是，这样的“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对其他水域的保护同样能够发挥示范作用。

织密长江保护及其它水域保护的法网，充分发挥法网的威力，这是利国利民利生态环境的大事。

谨防打着“垂钓”的幌子破坏长江渔业资源

李英锋

据新华社3月2日报道，新实施的长江保护法规定，“在国家规定的期限内，长江干流和重要支流、大型通江湖泊、长江口规定区域等重点水域全面禁止天然渔业资源的生产性捕捞。”这意味着，长江边的垂钓爱好者依然可以在规定时间和水域尽享“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的乐趣。然而，记者调查发现，禁渔期间，貌似垂钓、实质为生产性捕捞的行为屡禁不止，如果“打擦边球”式钓鱼行为不能得到约束限制，就可能愈演愈烈。

国家专门制定长江保护法，启动长江十年禁渔，向生产性捕捞说“不”，这彰显了保护

长江、让长江休养生息的决心和行动力。同时，禁渔对垂钓网开一面、禁渔未禁钓，保障了人们在长江相关水域休闲娱乐的权利，体现出相关法律和措施的人性化。这也是因为，传统垂钓获量较少，对渔业资源的破坏性影响不大。

然而，如今不少垂钓活动已超出了“一蓑一笠扁舟，一丈丝纶一寸钩”的休闲娱乐范畴。一人多杆、一杆多钩等现象比较普遍，爆炸钩、串钩、连环钩、可视钩随处可见。一些垂钓甚至已经发展成批量作业、智能作业、粗暴作业，这些“垂钓者”的渔获物不仅相当可观，而且垂钓手段对鱼类的伤害较大，可能会破坏一片水域的生态平衡。

如果综合钓具、钓法、渔获物、垂钓目的、

垂钓的危害性等因素进行评判，一些垂钓行为其实已经具有了生产性捕捞或准生产性捕捞的特征，对长江鱼类资源有明显的破坏性。这样的垂钓行为不符合长江大保护的宗旨和要求，理应被约束、被限制，甚至被禁止。

现实中，不少一线执法人员面对上述行为，常常陷入监管无奈、无助、无力的状态，其原因包括，监管规则和标准滞后于破坏性钓鱼工具和方法的“创新”，禁用渔具清单不能及时涵盖破坏性钓鱼工具；一些地方的禁用渔具清单使用的词语不科学、不规范、不严谨，弱化了权威性和公信力，容易引发认知歧义；“一人一竿、一线、一钩”的规定层级效力较低，缺乏必要的执行保障措施，缺乏强制性和可操作性，等等。

“十年禁渔”是长江大保护的核心。只有瞄准实际问题和生产性捕捞的风险点扎紧制度篱笆、完善监管规则、堵住监管漏洞，做到应禁尽禁，才能把禁渔令真正落到实处，才能让“十年禁渔”政策受到良好执行效果。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要谨防“垂钓”成为长江大保护的“黑洞”，谨防一些人打着“垂钓”的幌子破坏长江渔业资源。本质上来说，有些行为已经触犯了法律。正因此，相关部门应及时通过完善法律、制定实施细则、出台相关解释等方式，明确何为法定的休闲垂钓模式，列出垂钓的“正面清单”；同时，建立“负面清单”更新机制，提升更新效率、增强更新针对性，将对渔业资源威胁性、破坏性较大的钓鱼工具、钓鱼方法及时定性列入“负面清单”，给监管和民众自律提供清晰有力的依据、标准。可以期待的是，这样的“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对其他水域的保护同样能够发挥示范作用。

织密长江保护及其它水域保护的法网，充分发挥法网的威力，这是利国利民利生态环境的大事。

“十年禁渔”是长江大保护的核心。只有瞄准实际问题和生产性捕捞的风险点扎紧制度篱笆、完善监管规则、堵住监管漏洞，做到应禁尽禁，才能把禁渔令真正落到实处，才能让“十年禁渔”政策受到良好执行效果。

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要谨防“垂钓”成为长江大保护的“黑洞”，谨防一些人打着“垂钓”的幌子破坏长江渔业资源。本质上来说，有些行为已经触犯了法律。正因此，相关部门应及时通过完善法律、制定实施细则、出台相关解释等方式，明确何为法定的休闲垂钓模式，列出垂钓的“正面清单”；同时，建立“负面清单”更新机制，提升更新效率、增强更新针对性，将对渔业资源威胁性、破坏性较大的钓鱼工具、钓鱼方法及时定性列入“负面清单”，给监管和民众自律提供清晰有力的依据、标准。可以期待的是，这样的“正面清单”“负面清单”对其他水域的保护同样能够发挥示范作用。

织密长江保护及其它水域保护的法网，充分发挥法网的威力，这是利国利民利生态环境的大事。

文字整理：曲欣悦